**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07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教務處報告資料**

**教學組：**

1. 108學年度，依照新課綱各領域名稱如後：語文(國語文、英語文)、數學、社會(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自然科學(理化、生物、地球科學)、藝術(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綜合活動(家政、童軍、輔導)、科技(資訊科技、生活科技)、健康與體育(健康教育、體育)
2. 本學期「九年級第3-4次模擬考」及「八年級學習成就評量」的日程表請參閱【附件一】，採隨堂監考。請同仁注意監考時間及交班時間。
3. 本學期領域對話請於第一週起召開，請於每次會議結束一週內將會議記錄給宜君, 會議記錄紙本於最後一次領域會議結束一週內繳交至教學組存查。
4. 請老師繳交段考試卷時務必同時繳交電子檔。並於收到命題通知時盡速將命題範圍填妥後交至教學組或碧珠姊、秀玉姊。學期段考科目時間表請參閱【附件二】
5. 段考監考時若有監考班級更換，請務必到教務處更改並且不要忘記，以免該班無人監考。
6. 本校108年臺灣母語日實施計畫如【附件三】。
7. 107學年度第二學期各領域相關活動計畫如【附件四、五】
8. 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8節課後輔導日程，自第4週(3/4)開始，第19週(6/21)結束，九年級第8節課後輔導至5/16止。第8節課後輔導扣除日期如下：

(一)七年級：自108年3月4日起至108年6月21日止，每週5節共16週，總計5節\*16週-12節=68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3/25一 | 一段考 | 2 | 3/26二 | 一段考 | 3 | 3/29五 | 段考週五 |
| 4 | 4/3三 | 連假前一日 | 5 | 4/4四 | 兒童清明連假 | 6 | 4/5五 | 兒童清明連假 |
| 7 | 4/15一 | 校慶補假 | 8 | 5/13一 | 二段考 | 9 | 5/14二 | 二段考 |
| 10 | 5/17五 | 段考週五 | 11 | 6/6四 | 連假前一日 | 12 | 6/7五 | 端午節 |

(二)八年級：自108年3月4日起至108年6月21日止，每週5節共16週，總計5節\*16週-12節=68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3/25一 | 一段考 | 2 | 3/26二 | 一段考 | 3 | 3/29五 | 段考週五 |
| 4 | 4/3三 | 連假前一日 | 5 | 4/4四 | 兒童清明連假 | 6 | 4/5五 | 兒童清明連假 |
| 7 | 4/15一 | 校慶補假 | 8 | 5/13一 | 二段考 | 9 | 5/14二 | 二段考 |
| 10 | 5/17五 | 段考週五 | 11 | 6/6四 | 連假前一日 | 12 | 6/7五 | 端午節 |

(三)九年級：自108年3月4日起至108年5月17日止，每週5節共11週，總計5節\*11週-10節=45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3/25一 | 一段考 | 2 | 3/26二 | 一段考 | 3 | 3/29五 | 段考週五 |
| 4 | 4/3三 | 連假前一日 | 5 | 4/4四 | 兒童清明連假 | 6 | 4/5五 | 兒童清明連假 |
| 7 | 4/15一 | 校慶補假 | 8 | 5/13一 | 二段考 | 9 | 5/14二 | 二段考 |
|  | 5/17五 | 段考週五 |  |  |  |  |  |  |

**註冊組：**

1. 九年級升學行事曆於開學發放(請參閱附件六)，請九年級導師協助收家長回條並提醒學生務必於校內報名時程前完成報名。
2. 因2/27系統將封存九年級多元表現成績，請任教九年級的藝能科教師務必協助於2/15(五)前完成補考成績的輸入，以利註冊組完成後續學生簽名確認作業。
3. 3/28~4/12 為九年級第二次模擬志願選填，屆時將請九年級任教輔導活動科的教師協助，完成後註冊組會統一列印模擬志願選填結果，提供導師及輔導教師進行後續學生生涯輔導。
4. 本學期夜讀將於3/4日起至5/16日共計37次(詳細時間請參閱附件七)，煩請能夠協助監讀的老師於2/20前將輪值時間表交給註冊組，並於當輪值日起***一年內***擇無課務時補休半日。。
5. 5/18-19九年級教育會考，請九年級導師及行政同仁於考試當天撥冗至考場為學生加油打氣。
6. 6/27上午預訂進行新生智力測驗，下午畢業生返校領取免試入學志願卡；6/28上午畢業生返校繳交志願卡，兩日須協請九年級導師協助相關業務。

**設備組：**

1. 學用課本、習作、紀錄本等，以及教師用書、光碟已於寒假前發放完畢，謝謝大家的協助。若未拿到或有特別需求，請於一週內通知設備組。學用書籍由設備組提供，可立即取用；教用資源由出版社提供，約需等待一週。
2. 煩請導師轉告學生，課本、習作、紀錄本等若有遺失，學生需照公告的價格購買，請愛惜使用。
3. 借還專科教室鑰匙或器材，請於每日上課前【早上8:10至下午4:40】的下課時間，借用與歸還都請至教務處填寫【專科教室鑰匙登記簿】、【器材借用登記簿】。切勿未登記直接取用，以免找不到鑰匙或器材。
4. 第一到八節及午休時使用專科教室，請老師先在學校網站上的【專科教室預約系統】登記，預約以兩週內為限。【圖書館與視聽教室】借用為配合管理，第八節的時間不外借。目前【家政教室】無線上借閱，請到教務處填寫紙本借閱；專科教室預約系統已取消【英語情境教室】，新增【書法教室】。
5. 專科教室請由任課老師或設備股長親自借取鑰匙，借還都需登記，使用完畢需立即歸還鑰匙，並請任課老師或設備股長檢查【所有電源關閉、室內整潔及門窗關閉】最後離開，以維持正常操作與借用。
6. 家政教室、圖書館為方便管理，借用鑰匙時需一同領取【家政教室檢核表】、【圖書室使用檢核表】，使用完畢煩請任課老師檢查完最後離開，請學生將檢核表和鑰匙一同歸還，以掌握使用狀況。
7. 教師或設備股長借用器材都需登記，如正常操作有損壞，請告知設備組處理。
8. 上學期初發給各班設備股長一設備管理袋供各班使用，本學期末將收回各班保管的器材(延長線、VGA線(接藍色梯形孔)、音源線、電視遙控器、DVD遙控器及投影機遙控器)。
9. 教室內電器、線材請定期以乾布、毛刷清潔塵埃；線材請勿彎折、拖地；電視螢幕、投影機切勿碰撞。謝謝大家的協助。
10. 教室內電腦透過HDMI線轉接電視與投影機，主機後方轉接頭請勿拔取以免損壞。如需轉接筆電，請拔取HDMI線即可。
11. 每週圖書館都會印製逾期書單，請導師協助叮嚀學生還書情形，以減少圖書館書籍遺失的狀況。並請協助提醒學生，借還書時間僅限下課時間，【早自習、午休及段考期間皆不開放圖書館】。
12. 本學期實施晨讀計畫，請導師協助學生【確認書箱內的書是否有毀損遺失，再行發放進行閱讀】。若有毀損遺失請告知設備組；若為人為破壞，將請毀損遺失的同學照價賠償，由圖書館添購補足。
13. 圖書盤點為每學年末盤點一次，為配合管理，【本學期末前兩週為借書結束時間，學生、老師部份皆同】，期末考結束即可開始借書。

**資訊組：**

1. 本學期補救教學輔導會議將於3/8與期初課發會一同召開，預計3月4日(一)開始實施。(成長施測已於12月底完成)。
2. 106學年第2學期補考上學期(106-1)不及格科目期程如下：
   1. 2/11(一)發學生補考通知單。
   2. 2/21-2/27為補考週，需補考學生依補考科目指定日期時間進行補考。不需補考學生第7節下課後放學。
3. 本校承辦108年北區四城市中小學學生專題寫作比賽，時程表如後，比賽時若有影響教學場地及尋找學生服務，敬請導師及任課老師見諒。3/12本市初賽、4/2本市複賽、5/3北區決賽。

【附件一】

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07學年度**九年級**基本學力模擬測驗日期與範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次  別 | 版本 | 日  期 | 國文 | 英語 | 數學 | 社會 | 自然 | 寫作 |
| 3 | 翰林 | 02/19(二)  02/20(三) | 1~5冊 | | | | | 寫作  (自行閱卷) |
| 4 | 南一 | 04/18(四)  04/19(五) | 1~6冊 | | | | | 寫作  (自行閱卷) |

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07學年度**八年級**學習成就評量測驗日期與範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次  別 | 版本 | 日  期 | 國文 | 英語 | 數學 | 社會 | 自然 | 寫作 |
| 1 | 南一 | 02/19(二)  02/20(三) | 3冊 | | | | | 寫作  (自行閱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天 | | | | 第二天 | | |
| 科別 | 社會 | 國文 | 寫作 | 數學 | 自然 | 英語  [閱讀] | 英語  [聽力] |
| 時間 | 8:05  9:20 | 9:30  10:45 | 10:55  11:50 | 13:05  14:30 | 8:45  10:00 | 10:10  11:15 | 11:20  11:50 |
| 題數 | 60~70題 | 45~50題 |  | 25~27題  (含非選擇題) | 50~60題 | 45~50題  (分為閱讀及聽力兩階段) | |
| 測驗時間 | 1. 數學為80分鐘，另含5分鐘測驗說明，共85分鐘 2. 英文為85分鐘，另含10分鐘測驗說明，共95分鐘 3. 寫作為50分鐘，另含5分鐘測驗說明，共55分鐘 4. 其他科目為70分鐘，另含5分鐘測驗說明，共75分鐘 | | | | | | |
| 備註事項 | 1.模擬考時間英語為85分鐘、數為80分鐘，其餘科目70分鐘，監考表由教務處依課表排定，請各監考老師協助監考。  2.請導師務必提醒同學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應考。 | | | | | | |

模擬考英語科考試說明如下：

（一）英語科施測方式

1.時程安排：採一科2階段，先考閱讀再考聽力。閱讀考完休息5分鐘。

2.題本與答案卡：聽力、閱讀各自題本及答案卡(共2袋試卷袋)。

3.考試時間：閱讀60分鐘、聽力25分鐘。

4.考試說明時間：閱讀5分鐘、聽力5分鐘。

(二) 考試執行程序(共有六次鐘響)

|  |  |
| --- | --- |
| 第三節監考教師 | 1.10:10鐘響，學生進入試場，學生均就座後，監考教師發下英語閱讀題本、答案卡並進行英語閱讀考試說明。  2.10:15鐘響，學生開始作答英語閱讀題本。 |
| 第四節監考教師 | 3.11:15鐘響，學生停止作答英語閱讀。監考教師收英語閱讀答案卡，確認無誤後，請學生稍作休息。  4.11:20鐘響，學生均就座後，監考教師開始發下英語聽力題本、答案卡並進行英語聽力考試說明。  5.11:25鐘響，學生開始作答英語聽力。  6.11:50鐘響，學生停止作答英語（聽力）。監考教師收英語（聽力）題本、答案卡，確認無誤後，請學生離開試場。 |

【附件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7學年度第2學期 第一次段考時程表 | | | | | | | | | | | | | | |
| 命題  科目 | 108年3月25日(一) | | | | | | | 108年3月26日(二) | | | | | | |
| 第一節 | 第二節 | 第三節 | 第四節 | 第五節 | 第六節 | 第七節 | 第一節 | 第二節 | 第三節 | 第四節 | 第五節 | 第六節 | 第七節 |
| 七年級 | 作文 |  | 數學 |  | 自然 |  | 公民 | 英語 |  | 歷史 |  | 國文 |  | 地理 |
| 八年級 | 作文 |  | 數學 |  | 自然 |  | 公民 | 英語 |  | 歷史 |  | 國文 |  | 地理 |
| 九年級 | 作文 |  | 數學 |  | 自然 |  | 公民 | 英語 |  | 歷史 |  | 國文 |  | 地理 |
| 107學年度第2學期 第二次段考時程表 | | | | | | | | | | | | | | |
| 命題  科目 | 108年5月13日(一) | | | | | | | 108年5月14日(二) | | | | | | |
| 第一節 | 第二節 | 第三節 | 第四節 | 第五節 | 第六節 | 第七節 | 第一節 | 第二節 | 第三節 | 第四節 | 第五節 | 第六節 | 第七節 |
| 七年級 | 作文 |  | 英語 |  | 歷史 |  | 地理 | 自然 |  | 國文 |  | 數學 |  | 公民 |
| 八年級 | 作文 |  | 英語 |  | 歷史 |  | 地理 | 自然 |  | 國文 |  | 數學 |  | 公民 |
| 九年級 | 國文 |  | 英語 |  | 歷史 |  | 地理 | 自然 |  | 自習 |  | 數學 |  | 公民 |
| 107學年度第2學期 第三次段考時程表 | | | | | | | | | | | | | | |
| 命題  科目 | 108年6月26日（星期三） | | | | | | | 108年6月27日（星期四） | | | | | | |
| 第一節 | 第二節 | 第三節 | 第四節 | 第五節 | 第六節 | 第七節 | 第一節 | 第二節 | 第三節 | 第四節 | 第五節 | 第六節 | 第七節 |
| 七年級 | 國文 |  | 自然 |  | 公民 |  | 數學 | 英語 |  |  | 地理 |  |  | 歷史 |
| 八年級 | 國文 |  | 自然 |  | 公民 |  | 數學 | 英語 |  |  | 地理 |  |  | 歷史 |

【附件三】

基隆市碇內國中108年度推動「臺灣母語日」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教育部頒訂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

（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三）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推動國民中小學鄉土教育要點。

(四)基隆市政府95年6月22日基府教學參字第0950071151號函。

**二、實施目的：**

落實學校之課程目標及精神，鼓勵學生學習、運用各種臺灣母語，增進各族群間之瞭解、尊重、包容及欣賞，奠立臺灣母語於相關領域課程中之基礎，推展並營造臺灣母語之優質環境，以達成下列目標：

（一）透過母語日的推動，以有助於語言的多樣性和各語言的保存，並且能夠提高學生對臺灣地區各語言和文化傳統的認識。

（二）讓學生能在臺灣母語日活動中做深度學習，深刻感受臺灣母語之美，進而建立愛護鄉土、關懷社會與自然之人本情懷。

（三）讓學生在趣味化、生活化的過程中，增進對本土語言、歷史、地理、自然及藝術的認知，進而加以傳承、創新，期許日後成為延續文化香火之新動力。

（四）培養學生對各族群文化的了解與尊重，使之皆能以開闊心胸、宏觀視野，了解、欣賞臺灣各族群語言、文化、傳統技藝之精髓，使其能尊重多元文化，促進社會和諧。

**三、實施原則：**

（一）成立本土語言工作小組，擬訂相關活動內容，**每學期擇一週**為臺灣母語日，並整合鄉土語言課程教學，配合當週教學領域或活動與鄉土教育有關之內容規劃活動主題。

（二）母語日使用之母語應考量不同學區之特色及背景，選定一種或二、三種實施之。

（三）活動內容以生活化、趣味化、統整化為原則，形式、理念、結構、活動方法，都能隨領域之特性而轉變，讓「教」與「學」雙向同時進行學習。

（四）鄉土語言之教學目的在使學生更加豐富其日常生活，故在活動過程均強調「生活接觸、活動參與」，經由學習、討論、統整後實際建構知識。

（五）藉由不同活動內容來展現學生學習成果，有效豐富鄉土語言學習內涵，並讓學生在活動中建立『人親、土親、文化親』的深刻體認。

（六）學校行政人員、教師以身作則，用母語作為公共語言、學術語言，在校園中充分使用，成為學生表率。

**四、實施重點：**

(一)課程規劃

1.除鄉土語言課程外，亦能規劃其他領域之課程也儘量能以母語進行授課。

2.能安排彈性課程或全校性活動推行母語教學。

(二)教學實施

1.**隔週星期二的三、四節為母語教學課程，請專門講師到校進行母語教學。**

2.**於國文課程中詩詞介紹時，融入母語教學，讓學生欣賞詩詞之美。**

(三)課間活動

**利用課間時間排練閩客語戲劇比賽。**

(四)情境佈置

**利用文化走廊佈置『台灣俗諺』**專區。

(五)創作發表或研究

鼓勵教師進行母語教材、教法之研究、發表，並給予適當之獎勵 。

（六）建立母語教學網站連結，提供教學資訊與網站連結供師生蒐尋資料，強化母語之學習。

**五、配合活動：**

（一）親子共學

1. 利用鄉土語言現有課程，鼓勵親子共學，強化家長在家中使用鄉土語言之動機。

2. 鼓勵家長與學生在家使用母語交談。

（二）鄉土情境營造

於校園之教學板及廊柱壁面佈置鄉土俗諺及生活用語，提升境教功能。

（三）擴大母語使用環境

1. 鼓勵教師於各領域教學酌予使用母語實施教學活動，落實推動鄉土語言。

**2.** 行政人員及教師於行政會議及校園公共場合多元使用母語，以身作則，推動鄉土語言。

（四）辦理鄉土語言學藝競賽

辦理學校本土語言演說及朗讀比賽，展現學生學習成果，優勝學生公開表揚，並代表學校參加縣市級比賽。

**六、預期成效**

落實母語學習生活化：透過臺灣母語日之推廣，期能讓學生除在正式課程接觸母語學習外，也能將母語之學習融入學校日常生活及活動中。

**七、獎勵：**

對執行推動臺灣母語日之有功人員，依辦理成效從優敘獎，以資鼓勵。

**八、本計畫經本土語言工作小組訂審定，經校長校定後實施。**

【附件四】

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07學年度第二學期社會領域活動  
社會知識達人賓果大賽實施計畫

1. 依據: 本校107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
2. 目的:

1.透過多元的競賽活動，增長學生社會領域知識。

2.培養學生主動探索與學習的興趣，培養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3.篩選有能力參加基隆市社會知識達人競賽之選手。

1. 主辦單位:教務處教學組。
2. 承辦單位:社會領域。
3. 比賽日期: 108年4月16日（二）上午10：10～11：50 。(暫訂)
4. 比賽地點:視聽教室。
5. 比賽隊伍:七年級每班二隊，每隊2名。
6. 比賽方式:

1.依照各組所拿到的賓果單，自行填上數字，輪流選擇題目回答，答對的組別可將該題號碼畫掉，答錯者則跳過該題號。

2.最快達成五條連線者獲勝，依序選出前三名。

3.若比賽結束時仍未有組別達成賓果，則以答對題數最多者獲勝。

1. 報名方式:各班填妥報名表經導師簽名後，送交教學組。
2. 獎勵辦法:前三名(共六位參賽同學) 請於朝會時間頒發獎狀一只，獲獎同學記嘉獎一次。
3. 經費來源:本校相關經費預算。
4. 本計畫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

沿線撕下 於 4/9(二) 前繳回教學組

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07學年度第二學期社會領域活動  
社會知識達人賓果大賽報名表

|  |  |  |
| --- | --- | --- |
| 班級 | 座號 | 姓名 |
|  |  |  |
|  |  |
|  |  |  |
|  |  |

社會領域教師簽名: 導師簽名：

【附件五】

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07學年度第二學期領域活動

藝文領域—直笛比賽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本校107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

（二）107學年度下學期藝文領域第1次會議紀錄。

二、目的：

1.透過樂理知識的說明及樂曲欣賞，引導學生認識創作作品，了解藝術創作與社會文化的關係。

2.透過有計劃的集體創作與展演活動，表現自動、合作、尊重、秩序、溝通、協調的團隊精神與態度。

3.選擇適合自己的性向、興趣與能力的藝術活動，提升學習興趣。

三、對象：本校七年級學生**全班**參加。

四、抽籤時間：108年5月20日 (一)午休請**學藝股長**至教務處抽籤，未到者由教務處代理抽籤。

五、競賽時間：108年5月28日（二）第3.4節週會。

六、比賽地點：本校體育館。

七、比賽辦法：

（一）表演曲目：每班自選曲1首

（二）表演時間：每班3-5分鐘（含上下台）。

（三）評分標準：音準20％，音色20％，台風30％，創意30％。

（四）評審人員：由教務處邀請老師擔任之。

八、獎勵辦法：評審依成績選出優勝班級，由校長於朝會時間頒發獎狀及獎品以茲鼓勵。

九、本計劃經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

沿線撕下 於 5/10(五) 前繳回教學組

基隆市立碇內國中107學年度第二學期領域活動

藝文領域—直笛比賽實施計畫報名表

|  |  |
| --- | --- |
| 班級 | 曲目 |
|  |  |

音樂老師簽名: 導師簽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六】基隆市碇內國中108學年度各項升學管道重要日程表** | | | | | | | | | |
| 項目 | 報名費 | 採計成績 | 校內報名  截止時間 | 測驗日期 | 寄發成績單 | 分發、放榜 | 報到 | 放棄錄取資格 | 備註 |
| 科學班  (建中.附中.北一女) | 第一階段500元  第二階段800元 | 在校成績.  科學能力檢定.實驗實作 | 2/14-3/4先上網報名，3/7-3/8自行到招生學校個別繳件 | 科學能力檢定3/16  實驗實作：  建中3/25-3/26  附中3/30-3/31  北一3/29-3/30 | - | 建中4/3(三)17時  附中4/10(三)17時  北一女4/3(三)12時 | 4/12(五) | 4/15(一) | 詳閱各校  簡章 |
| 藝才班術科測驗 | 美術1200元  戲劇1700元  舞蹈2000元  音樂2800元 | - | 2/27(三) | 美術4/13  戲劇4/13-4/15  舞蹈4/20  音樂4/20-4/22 | 4/30(二) | - | - | - | 詳閱各類  簡章 |
| 新北市特招  專業群科 | 第一階段100元  第二階段230元 | 書面審查.術科測驗 | 第一階段3/4(一)  第二階段3/25(一) | 4/27(六)術科測驗 | 3/22(五)書審成績公告  5/13(一)術科成績單 | 6/13(四)9時 | 6/14(五)  9~11時 | 6/17(一)  11時前 | 1校1科 |
| 台北市特招專業群科 | 各校不一 | 各校不一 | 3/11(一) | 4/28(日)術科測驗 | 5/20(一) 9時公告術科成績 | 6/13(四)9時公告 | 6/14(五)  9~12時 | 6/17(一)  11時前 | 1校1科 |
| 國中教育會考 | 不需繳費 | - | 3/12(二)學校統一報名 | 5/18(六) .5/19(日) | 6/10(一)8時以後 | - | - | - | 務必參加 |
| 藝才班(以競賽入學) | 美術.音樂.舞蹈280元 | 全國賽個人組前三 | 3/20(三) | - | - | 美術4/2(二)  音樂.舞蹈4/11(四) | 美術4/8(一) 9~16時  音樂.舞蹈4/15(一) | 美術4/9(二) 16時前  音樂.舞蹈4/16(二) | 詳閱簡章 |
| 基隆區  完全免試 | 100元  (低收免費.  中低收40元) | 多元學習表現(均衡+服務學習) | 4/24-5/1(三)線上報名  繳件給學校 | - | - | 5/15(三)11時 | 6/14(五)  9~11時 | 6/17(一)  15時前 | 1校1科 |
| 體育班 | 700元(去年)  (低收免費.中低收280元) | 術科測驗成績 | 4/29(一) | 5/4(六)術科測驗 | - | 5/6(一)17時前 | 7/12(五)9-12時 | 7/15(一)17時前 | 各校辦理 |
| 技優甄審 | 不需繳費 | 技藝成績 | 5/6(一)前洽生規組 | - | - | 6/13(四)11時 | 6/14(五)9~12時 | 6/17(一)  12時前 | 詳閱  簡章 |
| 實用技能學程 | 150元(低收.中低收免費) | 技藝教育 | 5/15(三)前洽生規組 | - | - | 6/10(一)10時 | 6/14(五) | 6/17(一)  12時前 | 詳閱簡章 |
| 產特優先需具特殊身分 | 不需繳費 | 技藝教育.服務學習 | 5/15(三) | - | - | 6/13(四)9時 | 6/14(五)  各校訂 | 6/17(一)  12時前 | 1校 |
| 全國一區五專優先免試 | 300元(低收免費.中低收120元) | 五專免試入學比序 | 5/21(二) | 6/6(四)-6/12(三)17時前完成網路志願選填 | - | 6/14(五)10時 | 6/18(二)  17時前 | 6/18(二)  17時前 | 30個志願 |
| 基隆市  優先免試 | 100元  (低收免費.  中低收40元) | 多元學習表現.會考 | 6/4(二) | - | - | 6/17(一)12時 | 6/18(二)  9~11時 | 6/18(二)  11~12時 | 1校1科 |
| 五專分區聯合免試(北.中.南) | 300元(低收免費.中低收120元)  \*五專優免上榜於6/14-6/18退費 | 五專免試入學比序 | 6/7(五) | - | 7/5(五)寄通知 | 7/10(三)現場撕榜.分發報到 | 7/10(三) | 7/15(一)  17時前 | 1校 |
| 藝才班分發 | 音樂.美術.舞蹈.戲劇280元 | 術科測驗成績.國中會考 | 6/11(二) | - | 6/24(一)音樂.美術.舞蹈寄選校序及報到須知 | 7/9(二)戲劇9時放榜 | 音樂.美術.舞蹈7/10(三)9時現場分發報到、戲劇7/12(五)9~12時 | 音樂.美術.舞蹈7/11(四)  16時前  戲劇7/15(一)  12時前 | 詳閱各類  簡章 |
| 特招考試分發(政附.師附.麗山) | 500元(低收免費.中低收200元) | 能力測驗.國中會考 | 6/19-6/21上網報名. 6/20-6/21到招生學校個別現場繳件 | 6/23(日)  政附:英文(閱讀.聽力)  麗山.師附:數學.運算思維 | 6/25(二)  6/25-6/27 網路選填志願 | - | - | - | 與免試入學一起分發 |
| 基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 | 230元  (低收免費.中低收92元)  \*其他先前管道上榜於6/27退費 | 多元學習表現、志願序、會考 | 6/20(四)-6/27(四)12時正式志願選填  6/27(四)14時回各班領取正式志願報名表 | - | - | 7/9(二)11時 | 7/12(五)9~11時 | 7/15(一)14時前 | 不報名者須繳交切結書 |

**108學年度各項升學招生管道一覽表 (108.02.11製發)**

✽主要升學考試：國中教育會考(5/18.5/19)─全體九年級學生均須參加。

|  |  |  |
| --- | --- | --- |
|  | 升學招生管道 | 簡要說明 ( 請詳閱各項簡章 ) |
| 1 | 基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 | 招生學校涵蓋基北區公私立高中職，最多可填30個志願。  ✽若有意到其他區就讀，需申請變更就學區，務必於4月份公告期限向本校註冊組申請。 |
| 2 | 基隆區完全免試入學(完免) | 不計會考成績，限填一校一科(科別詳閱簡章)，5月報名及放榜。  招生學校：基中、基女、海事、基商、中山、暖高、八斗、二信、聖心、光隆、培德、雙溪高中（安樂高中不透過此管道招生） |
| 3 | 基隆市優先免試入學(優免) | 招生學校為基隆市12所公私立高中職，招生科別詳閱簡章，限填一校一科 。 |
| 4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 全國五專不分區，報名後上網選填志願，最多可選填30個志願。 |
| 5 | 五專分區聯合免試入學 | 全國五專分北、中、南 3 區，每區可選填1校，但上榜後只能擇一區依序位現場撕榜。基隆只有經國管理學院，崇右不透過此管道招生(詳閱簡章)。 |
| 6 | 特招-考試分發 | 基北區僅師大附中(資訊科學班)、麗山高中(資訊科學班)及政大附中(英語國際特色班)辦理，報名後進行特招考試，再與基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一起填志願後分發。須個別報名。 |
| 7 | 科學班甄選入學 | 僅建中、師大附中、北一女設此管道，報名後進行科學能力檢定(測驗)。須個別報名。 |
| 8 | 藝才班(音樂.美術.舞蹈.戲劇)甄選入學 | 先報名參加藝才班術科測驗，取得成績後再報名藝才班聯合分發。部分學校會以會考成績做為門檻，戲劇班僅有台北市復興高中 (詳閱簡章)。 |
| 9 | 藝才班(以競賽成績入學) | 須獲得相關競賽成績(如：全國競賽個人組前3名等，詳閱簡章)。 |
| 10 | 體育班甄選入學 | 只能選報1所學校，報名後各校於同一天進行術科測驗。 |
| 11 | 運動績優生甄審甄試 | 須獲得運動競賽成績者(如：全中運前8名，詳閱簡章)。 |
| 12 | 特招-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 報名後須參加相關術科測驗，部分學校會以會考成績作錄取門檻。  招生學校涵蓋：臺北市(詳閱簡章)：士林高商、松山家商、惇敘工商、金甌女中、育達高職、協和祐德高中、景文高中、滬江高中、稻江高商、東方工商。新北市(詳閱簡章)：瑞芳高工、淡水商工、新北高工、三重商工、鶯歌工商、泰山高中、東海高中、能仁家商、南強工商、智光工商、復興商工、格致高中、樹人家商、莊敬工家、樟樹國際實中。 |
| 13 | 技優甄審入學 | 報名學生須符合資格 (如：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等，詳閱簡章)，意者請洽詢*生規組*。 |
| 14 | 實用技能學程 |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有較前的分發順位(詳閱簡章) ，意者請洽詢*生規組*。 |
| 15 |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優先入學 | 報名學生需具低收、中低收、失業勞工子女、農漁民子女、特殊境遇家庭、軍公教遺族、原住民、身障人士子女…等身分(詳閱簡章)，3年學雜費全免。招生學校有瑞工、基隆海事、三重商工、新北高工、鶯歌工商、木柵高工、南港高工、中華商海、莊敬工家。 |
| 16 | 技術型及單科型學校單獨辦理招生 | 基北區招生學校含華岡藝校、開平餐飲、開南商工、喬治商工、滬江、東方、樟樹、莊敬、培德、大安高工進修學校。須個別報名。 |
| 17 | 私校單獨招生 | 臺北市招生學校含東山高中、薇閣中學、復興實中、延平中學、再興中學。須個別報名。 |
| 18 | 藝術科系七年一貫五專特招甄選入學 | **北藝大舞蹈系、台南藝術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東方設計學院。須個別報名。 |
| 19 | 中正預校甄選入學 | 須先完成體檢，智力測驗，口試甄選，有會考成績限制(請參閱簡章)。須個別報名。 |
| 20 | 建教合作班 | 無就學區限制，各校獨招，基隆無學校開設，鄰近開設學校為南強工商、崇義高中、莊敬工家、瑞芳高工、育達商職、、等 (詳閱各校簡章) ，須個別報名。 |

【附件七】

基隆市碇內國中107學年度晚自習輪值教師任務暨輪值日期調查表

1. 晚自習期程：108.3/4至5/16，每周一至周四，扣除兩次段考(3/25.3/26.5/13.5/14)及無第八節的日期，共計37次。
2. 晚自習地點：本校夜讀教室
3. 晚自習時間流程：

|  |  |  |  |
| --- | --- | --- | --- |
| 時間 | 節次 | 負責人員 | 說明 |
| 16:40-17:00 | 1. 學生於17:00前至夜讀教室簽到。  2. 監讀教師於17:00前至夜讀教室清點學生人數，督導學生就位並協助便當發放。 | | |
| 17:00-17:30 | 晚餐時間 | 監讀教師、家長 | 1. 學生一律在夜讀教室內用餐(由學校統一登記、代為訂購70元的便當)，用完餐者一律安靜休息。 2. 監讀教師協助學生進行整理。 3. 家長於5:30前到夜讀教室用餐。 |
| 17:30-18:20 | 第一節 | 監讀教師、家長 | 1. 監讀教師與家長於夜讀教室內陪伴學生安靜讀書，嚴禁交談、吃東西、趴下休息或睡覺。 2. 課間休息時間由監讀教師提醒並要求學生只能在夜讀教室附近活動並保持安靜。 3. 請監讀教師協助填寫晚自習紀錄簿。   ＊ 學生若違反相關規定，經監讀師長勸導不聽累計達三  次者，取消其晚自習資格。 |
| 18:30-19:20 | 第二節 | 監讀教師、家長 |
| 19:30-20:20 | 第三節 | 監讀教師、家長 |
| 20:20 | 放學時間 | 監讀教師、家長 | 請監讀教師掌握學生離校情形，提醒學生放學安全。 |

1. 補充說明：教師輪值乙次可於當輪值日起***一年內***擇無課務時補休半日。

------------------------------------------------------------------------------------------------------------------------------------------------

煩請您填寫能夠協助輪值的日期，若有老師們填寫相同日期，教務處將*依****先交回調查表***的

老師優先安排並盡量協調日期，造成您的不便敬請見諒。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月 | | | |  | 四月 | | | |  | 五月 | | | |  |
| 一 | 二 | 三 | 四 |  | 一 | 二 | 三 | 四 |  | 一 | 二 | 三 | 四 |  |
| **4** | **5** | **6** | **7** |  | **1** | **2** | **/** | **/** |  |  |  | **1** | **2** |  |
| **11** | **12** | **13** | **14** |  | **8** | **9** | **10** | **11** |  | **6** | **7** | **8** | **9** |  |
| **18** | **19** | **20** | **21** |  | **/** | **16** | **17** | **18** |  | **/** | **/** | **15** | **16** |  |
| **/** | **/** | **27** | **28** |  | **22** | **23** | **24** | **25** |  |  |  |  |  |  |
|  |  |  |  |  | **29** | **30** |  |  |  |  |  |  |  |  |

**□我能夠協助\_\_\_\_\_\_次監讀，時間為：第一順位 月 日、第二順位 月 日、**

**第三順位 月 日、**

**□我能夠協助\_\_\_\_\_\_次監讀，請教務處代為安排日期**

教師簽名：\_\_\_\_\_\_\_\_\_\_\_\_\_\_\_\_\_\_

煩請於***2月20*日(三)**前交回教務處註冊組，謝謝您！